

##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函

地址：80765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20號  
承辦人：戴孟君  
電話：07-3800089#8411  
電子信箱：tmg@mail.nstm.gov.tw

受文者：開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館人字第10710601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1060147A00\_ATTCH3.pdf、1060147A00\_ATTCH5.doc、1060147A00\_ATTCH4.pdf、  
1060147A00\_ATTCH7.doc、1060147A00\_ATT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館實習生實施計畫、實習申請書及107年暑假實習  
生需求表及選填志願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貴校各系所學生若有實習需求，請自即日起至4月20日前協助學生辦理，實習申請可由學校薦送或由學生備齊相關資料向本館提出申請，為加速實習申請作業，申請案請以電子公文方式函送實習生申請相關資料，審核結果預計於5月上旬公告於本館最新消息區。另獲錄取之同學，需參加本館預計於107年6月29日舉行之暑假實習生說明會，說明會之時間及地點將另函通知及公告。
- 二、依本館實習生實施計畫規定，實習生於實習期滿考評合格後，本館將開具實習證明，每份證明依本館規費收據標準規定，收取新臺幣30元，請轉知申請同學於實習表內之「實習證明繳費方式」欄勾選繳費方式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2018-03-22  
08:37:15 電子公文章